

构建多元化孵化格局 打造全方位支撑体系 完善多层次保障机制 孵化平台建设提升平湖科技创新活力

■记者 徐晓雯 通讯员 金哲宇

近年来,我市围绕区域产业发展方向,切实发挥政府、社会、市场作用,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区”全链条创业孵化平台体系,不断提升区域孵化能力,孵化培育出了一批高质量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平湖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我市高度重视科技孵化平台建设,截至目前已建成国家级孵化器1家、省级孵化器2家、嘉兴市级孵化器3家,在科技企业培育、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团队建设上都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市科技局局长倪建锋说。

构建“政府+社会+企业”多元化孵化格局

日前,嘉兴市科技局公布了2020年度嘉兴市级孵化器认定名单,我市的张江长三角科技城人才创新园和光科智能制造科技园榜上有名,成功创建为嘉兴市级孵化器,至此我市共建成嘉兴市级及以上孵化器6家,孵化平台规模不断增加,孵化成效不断凸显。

记者了解到,我市自2008年开展科创中心一期建设工程以来,积极推动镇街道建设“两创”中心,着力引进社会机构建孵化器,鼓励企业发展专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目前已累计建成包括光科智能制造科技园、张江长三角科技城人才创新园、上海交大平湖慧谷科技园、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中心、平湖车创园孵化器 etc 孵化器和各类专业孵化器,面积13.5万平方米。

与此同时,我市依托上海、深圳等大城市,布局建设域外孵化器,形成“孵化在沪深,加速在平湖”的优质科创项目孵化招引新路径。并逐步形成了“以政府办孵化器为示范,社会、企业力量办孵化器为主体,加速器和域外孵化器为补充”的特色鲜明的孵化器网络体系。截至目前,已在上海、深圳两地建成域外孵化器4家,在建域外孵化器4家,域外孵化器总面积超

过1.5万平方米。

此外,依托高新园区建设,健全孵化链条,使孵化向孵化器前端和后端延伸,构建起“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区”四位一体的全程孵化体系,为不同发展阶段的创业企业和团队提供全过程、针对性的专业化服务,实现从团队孵化到企业孵化到产业孵化。据统计,截至今年10月底,我市共建有嘉兴市级以上孵化器6家,其中国家级1家、省级2家;众创空间5家,其中国家级2家、省级1家;星创天地7家,其中国家级1家、省级1家。全市累计在孵企业362家,累计毕业企业56家,其中全市孵化器累计培育各级科技型中小企业20家,高新技术企业42家。



打造“资源+服务+人才”全方位支撑体系

“浙工大研究院成立以来,平台建设稳步推进,基础工作扎实有效。接下来,研究院要继续围绕创新引领、问题解决、项目招引三个重点抓好落实,不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动力。”近日,副市长陈群伟视察调研我市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情况,实地走访了浙工大平湖新材料研究院和上海交大平湖智能光电研究院,肯定了前期工作,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了要求。

近年来,我市不断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全面提升孵化服务能力,构建涵盖高端创新资源、公共服务、人才等方面的全方位孵化支撑体系。据介绍,除了以上两家研究院,我市还完成了上海交大平湖科技园以及中国航天科工23所共建空间

态势感知人工智能实验室等合作机构的建设。值得一提的是,为进一步给孵化平台提供优质创新资源,市政府还与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签订了“深根计划”合作框架协议,构建起具有平湖当地特色的综合科创服务体系。

与此同时,市科技局积极组织举行平湖市机器人与智能装备大会、长三角科技创新百人会暨科创项目路演活动等华东地区有影响力的层次高、覆盖面广的科技推介品牌活动,为科技小微企业突破技术瓶颈、加速实现技术转移、促进成果产业化提供有力支撑。建设浙江省级汽车零部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和嘉兴市级平湖服装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为专业孵化器提供优质公共服务。此外,先后招引北京林达刘、进泰顺资本等国内知名科技服务中介入驻,为在孵企业提供快捷的人力资源、融资、法律、会计、高新技术咨询、知识产权等一站式服务。

人才是发展的重要动力,一直以来市科技局坚持“人才项目一体化”,加快集聚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领军人才团队。据统计,今年上半年全市新引进高层次人才420名,其中国家“千人计划”、省“千人计划”等高端人才18名,新注册落户高层次人才项目30个。此外,建立创业导师制,加强科技项目引育,指导推荐孵化项目参加创新创业大赛。近两年,该局共计推荐79家次孵化企业参赛,其中20余家企业纷纷获奖。

完善“政策+银行+市场”多层次保障机制

近年来,为有效缓解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支持我市科技创新,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加快产业结构升级,市科技局积极探索科技金融服务模式,强化科技金融深度融合,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助力在孵企业快速成长。

记者了解到,其中一大举措便是推进科技支行建设,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型小微企业放贷力度。截至目前,我市累计建立科技支行3家;至8月底,累计发放科技支行贷款2.99亿元。与此同时,出台《平湖



市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试行)》,吸引创业投资机构加快聚集,帮扶企业融资,目前我市已设立创投基金4家,基金总规模3.7亿元,已投资项目18个,投资金额达1.64亿元。此外,为进一步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市科技局积极探索建立科技保险补贴制度,引导保险公司开展科技保险业务,去年全市商标质押额达到2.78亿元,专利质押额达到1.41亿元。

多年来,我市持续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完善创业投融资机制,积极探索多种新型融资模式,引导社会资本支持创新创业,促进服务创新创业投融资发展。在政策保障上,重新修订了《关于全面推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嘉兴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分别给予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的补助。其中,国内知名孵化器在平湖设立孵化器、加速器的,采取“一事一议”方式给予一次性补助。与此同时,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和嘉兴市级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分别一次性给予100万元、70万元和50万元的补助。在上级对相应级别科技孵化器(域外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开展年度绩效考评中,对考评优秀的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对考评良好的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的奖励。对参加嘉兴市科技孵化企业创新创业大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科技孵化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近两年来,我市共计兑现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资金达735万元。

汽车行业 技术对接交流

由浙江省科技厅主办,平湖市科技局、浙江省科技交流和人才服务中心承办,美国凯特林大学协办的“浙江省平湖市·美国凯特林大学汽车行业技术对接交流”活动近日在平湖举行。会上,市科技局局长倪建锋介绍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情况,并希望全市各企业技术团队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做好平湖汽车及相关产业与国外先进技术的对接,打造科技引领的金平湖,助力金平湖新崛起。

■摄影 陆元杰

我市出台科技新政2.0版 加速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记者 徐晓雯 通讯员 张 展

近日,我市出台《关于全面推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聚焦强化创新平台建设、加强创新主体培育、提升企业研发能力、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健全金融体系等5个方面,细化14条具体措施,着力构建起“产学研用金、才政介美云”十联动创新创业生态系统,为全面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科技支撑。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

加强创新平台建设

为进一步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我市重金鼓励建设引进各类高能级创新平台。《意见》指出,在加强重大科技创新载体建设方面,对当年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分别给予100万元、20万元的奖励。对新认定的省级、嘉兴市级新型研发机构,按照省、嘉兴市有关政策予以支持;在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方面,提高对新认定的省级、嘉兴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补助,由原来100万元、50万元提高到200万元、100万元。同时,提高对新认定的省级和嘉兴市级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的补助,由50万元和20万元提高到70万元和50万元;在上级对相应级别科技孵化器(域外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开展年度绩效考评中,对考评优秀的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对考评良好的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的奖励;对参加嘉兴市科技孵化企业创新创业大赛获得一、

二、三等奖的科技孵化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和嘉兴市级双创示范基地,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和20万元的奖励。

此次新政的一大亮点,是首次增加了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的相关奖励政策。《意见》明确,列入省级、嘉兴市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的,分别给予每家综合体建设(依托)单位400万元、200万元的专项奖励资金。每年分别给予省、市两级综合体运营单位150万元、50万元的运营经费,连续支持3年。对综合体建设运营单位给予前两年90%、第三年50%租金奖励,最高限额300万元。对能为综合体对应产业提供核心创新服务的服务类企业和机构,经审核确认后,每年按50%给予租金奖励,最高限额50万元,按20%给予研发设备奖励,最高限额50万元,连续支持3年。对综合体内存按政府要求建设的重大公共服务设施(不含基建),经审核确认后,对由民资、国资投资的,分别按实际发生额给予100%、50%建设奖励,最高限额500万元。省级综合体建设期满经省级考核优秀、良好的,分别给予运营单位100万元和80万元的绩效奖励,嘉兴市级综合体建设期满经嘉兴考核优秀的,给予运营单位50万元的绩效奖励。

提升企业研发能力

支持建设高水平研发机构

实施科技企业“倍增”计划,夯实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意见》提出,狠抓科技企业培育提升,对新认定为省创新型领军企

业、省创新型领军培育企业的,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奖励。对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5年内企业综合绩效评价不列入D类。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投入的,对当年度企业综合绩效评价得分在A类和B类的给予下降一档。

大幅度提高科技计划项目企业牵头比重,通过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加强企业研发能力建设、鼓励企业参与制定标准等措施,引导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鼓励科技企业承担起省级以上“卡脖子”技术攻关项目,促进科技企业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通过验收的,给予100万元奖励。与此同时,对符合相关领域的项目攻关和技术创新,经市科技计划项目立项验收后的重大类、重点项目,分别给予30万元、15万元的奖励;验收基本通过的项目,以上奖励减半执行。对省级高新区、农业科技园区、创新综合体等创新载体,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平湖市级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并优先推荐省重大专项。

支持建设高水平研发机构,对新认定的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等,由原先一次性给予不超过5000万元奖励提高到给予5000万元奖励;对新认定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由原先的200万元提高到2000万元。同时,新增对新认定的省级重点实验室、嘉兴市级重点实验室给予50万元奖励的条款,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建设面向产业的实验室、研究中心、创新中心和其他新型研发机构,打造产业科创研发制造高地。

建立健全金融体系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意见》指出,对以第一项目完成单位(个人)获得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的,一次性给予300万元奖励;对获得浙江科技大奖的,一次性给予80万元奖励;对以第二、第三项目完成单位(个人)获得以上荣誉的,分别按第一项目完成单位(个人)的60%、30%给予一次性奖励。

我市还十分注重科技成果的加速转化,对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对产业聚集起战略性引领作用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按项目设备投资额的10%、连续3年给予累计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的奖励。通过省级验收的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省级新产品)一次性给予2万元奖励,单个企业年度奖励最高限额10万元。通过竞价(拍卖)交易并成功产业化的项目,根据实际发生的技术合同交易金额一次性给予20%的奖励,最高限额50万元。

此外,依据《意见》,我市设立了总规模2000万元的科技支行信贷风险补偿基金,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承担有限赔偿责任。同时,推动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建设,设立了总规模1亿元的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鼓励有条件的镇街道相应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通过跟进投资或阶段参股投资初期企业。对注册且备案在我市的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上、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注册资本100万元以上,投向我市企业的投资比例超过60%的,给予创业投资企业3年内综合贡献情况全额奖励。

科技资讯

市科技局召开 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大会

■通讯员 沈雪玲

为进一步夯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近日市科技局召开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大会。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相关负责人到会指导。

会上,局党组书记、局长倪建锋传达了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有关精神,再次剖析了2014-2016年该局发生的违纪违法案例,为全体干部上了一堂廉政教育课。

倪建锋指出,此次警示教育大会的召开,充分彰显了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坚决惩治、预防腐败的鲜明态度。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以案为鉴、汲取教训,时刻警醒自己,防微杜渐、警钟长鸣,绷紧纪律之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倪建锋就今后一段时期全局党风廉政建设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每一位党员干部都要认真学习党纪法规,严格依法办事,坚持有令必行,有禁必止,干净干事,树立党员干部队伍良好形象。二是加强风险排查。紧盯腐败易发多发的领域和岗位,排查思想道德、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制度机制、外部环境等五个方面存在的廉政风险,切实增强全体干部的使命意识、责任意识、法纪意识和廉洁意识。三是完善制度笼子。进一步深化“涉企服务八个不准”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研究决策,采取多种方式按要求进行公示,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会议还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观看了《伪装掩盖不了真相——郭志高》违纪违法案件警示教育片。

金华经开区经发局 考察组来平交流学习

■通讯员 潘国浩

近日,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考察组来到我市车创园进行实地考察,学习交流汽车零部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工作。

综合体运营单位负责人向考察组介绍了我市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现状及相关企业核心产品,并陪同考察组一行参观了平湖汽车零部件制造基地展示中心、检验检测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等综合体入驻机构。

参观结束后,双方进行了座谈。市科技局副局长毛宝中就如何推进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向考察组作了详细介绍,并就运行团队组建、服务机构集聚、政府政策支持和考核实施等方面涉及的问题展开了深入探讨。

科技部新认定我市 93家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

■通讯员 张 展

在科技部新近公布的浙江省2020年第一批8535家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中,我市共有128家企业上榜(新认定92家),另有浙江华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整体迁入,新认定数共计93家,同比增长60.3%。

自2018年启动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计划以来,我市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由104家增加到297家,3年增长率达185.6%,实现跨越式发展。

近年来,市科技局深入贯彻“大孵化器”战略,以省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基础,动态更新高新技术企业3年培育库,健全“微成长、小升高、高壮大”梯度培育机制,以“三服务”活动为载体,实地走访企业,详细听取企业情况,针对性组织专家开设培训班,为企业量身定制“成长手册”,打造全链条培育体系。同时,充分发挥各镇街道科技助理员、企业科技人员和各类创新主体的能动作用,全面推进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惠企政策落细落实,助力企业降低成本,大幅降低企业享受政策“时间成本”,激发企业创新“内在驱动力”。

第三批科技创新券 兑付工作展开

■通讯员 戴 亮

近日,市科技局公布了2020年全市第三批科技创新券兑付名单,目前兑付工作正在进行中。

据悉,本次兑付时间范围为7月1日至10月25日企业在系统使用的创新券业务。通过企业申报、第三方机构初审、市科技局科室审核等,经公示后确定本次共有164家企业和载体享受兑付奖励,金额达549.2866万元。

自去年9月我市出台新的《平湖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以来,随着科技创新券申请领域的拓宽,我市企业利用创新券的积极性不断提高,全国各地的不同载体也纷纷加入到科技创新券平台中,这让我们企业的业务选择范围变得更大更宽。

市科技局通过全市专场统一培训、分镇街道小范围专场培训及入企服务指导等方式,不断扩大科技创新券的知晓率,积极宣传科技创新券政策,规范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引导企业做好使用申报工作。两年来,共计培训650余人次,发放操作指南手册800余份。

今年以来,市科技局共组织开展三批科技创新券兑付工作,累计有324家(次)企业和载体机构成功使用创新券,共计兑付奖励金额956.8013万元。